

伍、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及運作機制

桃園市立中興國中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96 年 9 月 1 日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本要點依據教育部 87.9.30 公布之「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訂定，各校應組織「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全校各年級的課程計畫以確保教育品質。

貳、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與運作

一、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由該年級所有導師共同組成，並依實際需要邀請相關學習領域之教師參加，共同規劃統整課程。

二、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一) 科任教師依專長分配「語文」、「數學」、「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等七個課程發展小組。

(二) 「彈性課程」由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後，交由相關之課程發展小組負責。

三、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一) 組織成員與產生方式

成員	產生方式
校長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主席、召集人
行政人員代表	當然委員； 教、學、總、輔主任及教學組長、訓育組長、特教
家長會會長	當然委員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由各學習領域教師推選召集人一名
各年級導師代表	由各年級導師推選級導師一名
教師會代表	本校教師會會長
學者專家、諮詢顧問	校長聘任之
合計	

(二) 兼具多重身分者只能選擇擔任一種代表。

(三) 各委員之任期皆為一學年，於每年六月底前推選之。

(四) 校長得聘請學者專家或社區人士擔任課程發展顧問，視需要列席指導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提供諮詢服務。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一、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一) 研擬各年級之學年課程計畫

(二) 統整協調各學習領域之學習內容

(三)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評鑑計畫

二、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一) 規劃一至三年級各領域之縱向課程計畫

(二) 配合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計畫，研擬學習領域之學年課程計畫。

三、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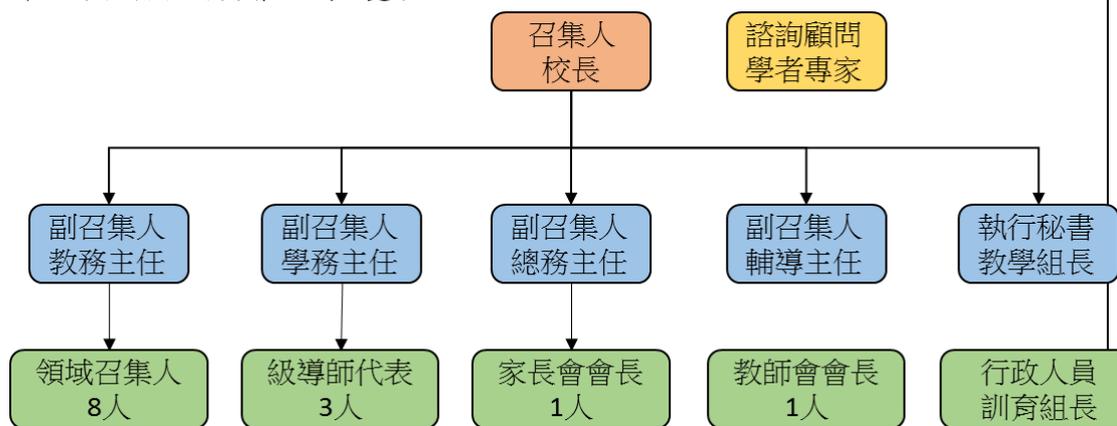
(一) 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學校本位課程）。

(二) 協調並統整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

(三) 審查全校各年級的課程計畫暨教師減授授課節數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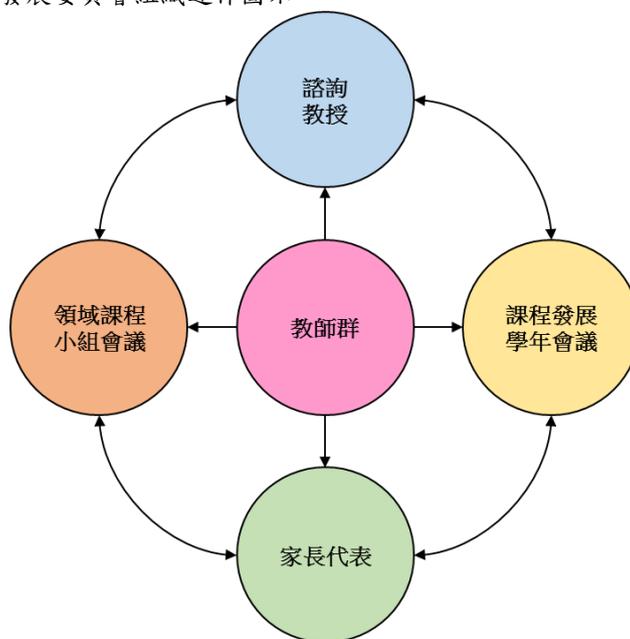
(四) 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

肆、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一覽表



伍、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運作與流程

一、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運作圖示



二、建構學校願景

- (一) 考量學校發展特色、社區屬性、環境等。
- (二) 透過全校師生、社區家長共同參與建構各校願景藍圖。
- (三) 依願景規劃校務發展藍圖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

三、課程發展之流程

項目	工 作 計 畫	負 責
1	研擬各年級與各學習領域之課程構想，交由課程代表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	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及各學習發展小組
2	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3	完成課程評鑑與檢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4	研擬各年級之學年課程計劃	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5	各學習領域之全校課程計劃與學年課程計劃	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6	審查各年級之學年課程計劃及各學習領域之全校課程計劃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四、學年課程計劃之內容包括：

- (一) 該年級每一個學習領域之課程目標。
- (二) 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三) 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四) 使用之教材（自編與選用）。
- (五) 班級彈性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六) 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七) 教學評量方針。

五、學習領域之全校課程計劃的內容包括：

- (一) 本校各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
- (二) 各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 (三) 各學習領域和其它相關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六、學習領域之學年課程計劃的內容包括：

- (一) 該學習領域所使用之教材（自編與選用）。
- (二) 該學習領域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三) 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四) 班級彈性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五) 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六) 教學評量方針。

七、全校課程方案之內容包括：

- (一)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各學習領域之結構與每週上課節數。
- (二)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選修課程的內容與節數。
- (三) 各年級每週上課天數（即半日與全日之天數）。
- (四) 彈性教學節數中，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教學節數之比例。
- (五) 學校行事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六) 本校教師之課程發展會議時間（包括全校共同時間與各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發展時間）。

陸、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